

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在 2015 年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6 年 12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 年 12 月 20 日